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东城街道清东村委会矮岗排洪渠水毁修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肇庆四会经济开发区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广东省四会市大沙镇广肇路1号 联系电话：0758-385527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且入驻工程咨询服务。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必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已完成备案管理的工程咨询单位，专业要求：水利水电。 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服务项目响应。 5.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6.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项目基本情况：本工程为旧渠修复改造，全线新建标准化排洪渠，主体分为钢筋混凝土曲面过渡段、导流排水渠段、消力池、M7.5浆砌石海漫段，配套渠基换填、侧墙反滤排水系统、土方回填、边坡修整水土保持工程。 2.服务内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及说明的通知》（发改投资规〔2023〕304号）等文件要求完成东城街道清东村委会矮岗排洪渠水毁修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 3.服务要求：中选人在签订合同后15日历天内完成可行性研究部报告编制工作，编制成果达到报送发改部门审查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履行地点：编制地点不限，提交电子版和盖章纸质版，成果提交地点为业主所在地。 2.履行方式：完成每一阶段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后，均提供电子版和盖章纸质版。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方案详见资料提交要求）。中介服务机构须提供本项目实施方案。 2.报价方式：报总价，最高限价2.01万元。 3.有效报价范围：最高限价×100%≥有效报价≥最高限价×65% 4.计价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计算及市场调节价，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费=标准计费×1.0×（1-50%），本次服务费用最高限价为20100.00元，最终结算以财政审核为准，且不超合同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双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9	验收	1.验收时间：合同双方按项目实际另行约定。 2.验收程序：按相关规范执行。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参照本表7.4.计价标准计算，最终结算以财政审核为准，且不超过合同价。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具体条款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人与咨询人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根据双方约定提交仲裁机关仲裁，或向委托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1.项目业主单位将在资料提交截止后15个工作日内开展确定中选服务机构相关工作，已成功报名并提交资料的中介服务机构需及时留意电话通知、网站公示等信息。 2.中介服务网站内容与本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不一致的，以本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内容为准。